公費輪狀病毒疫苗 Q&A

116 年 1 月實施版

Q1：輪狀病毒疫苗何時起提供幼兒公費常規接種?接種對象為何?

A1：自 116 年 1 月 1 日起，提供 115 年 6 月 1 日(含)後出生之幼兒接種。幼兒須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，如為外籍人士，父母及幼兒任一方需具健保身分或持有居留證。如為在臺無國籍弱勢幼兒，請主管機關或收容機構洽各地方政府衛生局/所協處。

Q2：如已自費或以地方政府補助完成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，可否再公費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？

A2：如已自費或以地方政府補助完整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，即已完成接種，無需再接種。

Q3：先前已為家中幼兒自費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，現在政府有提供公費疫苗，可否申請退費？

A3：不可以。公費疫苗接種係自政策實施日起執行，無法回溯，亦無法退費。

Q4：幼兒常規預防接種作業所提供的輪狀病毒疫苗有幾種？

A4：目前國內核准使用的輪狀病毒疫苗有羅特律(Rotarix，2 劑型)及輪達停(RotaTeq，3 劑型)2 種，對於預防幼兒嚴重輪狀病毒腸胃炎的安全性相當，2 種廠牌疫苗都可預防嚴重輪狀病毒腸胃炎達 90%以上，大幅減少因輪狀病毒感染而住院的機率，另外，2 種廠牌疫苗不良反應發生率均與安慰劑組相似，請民眾擇一種廠牌完成接種即可。

Q5：如果家中幼兒已經超過輪狀病毒疫苗建議接種的時間怎麼辦？

A5：建議依照醫師評估進行補接種，但若幼兒年齡已超過 8 個月齡，則已超過最大接種年齡建議，不需再接種。

Q6：如果不記得家中幼兒有無接種過輪狀病毒疫苗、接種之廠牌、已接種幾劑，可否公費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？

A6：若於兒童健康手冊無相關接種紀錄，建議先至衛生所(臺北市為健康服務中心)或原接種之醫療院所，請其協助於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(NIIS)查詢接種紀錄。若於 NIIS 及兒童健康手冊皆無接種紀錄，請依幼兒年齡，經醫師評估依接種建議，擇一種輪狀病毒疫苗廠牌接種。

Q7：如已自費接種輪狀病毒疫苗但未有接種紀錄，應如何接續接種公費疫苗？

A7：建議先至原接種之醫療院所進行補登記[含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(NIIS)及兒童健康手冊]，再依補登紀錄及銜接原則以相同廠牌公費疫苗接續接種。如已無法取得接種證明，請依幼兒年齡，經醫師評估依接種建議，擇一種輪狀病毒疫苗廠牌接種。

Q8：家中幼兒如已接種了 1 劑或 2 劑輪狀病毒疫苗，我可以再要求更換廠牌嗎？

A8：公費輪狀病毒疫苗應以相同廠牌完成接種，不可要求更換廠牌。

Q9：輪狀病毒疫苗可與其他疫苗同時接種嗎？

A9：可以。輪狀病毒疫苗可與其他疫苗同時接種。

Q10：如果幼兒在口服輪狀病毒疫苗過程中吐出，或接種後嘔吐，需不需要重新接種？

A10：不需要。因目前缺乏補接種之效益與安全性研究數據，且吞嚥過程通常已有部分劑量進入腸道，故不建議補接種，按原時程

接續接種下一劑即可。

Q11：我應該帶家中幼兒到哪裡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？需要攜帶什麼證件？

A11：

1. 您可至全國各地衛生所或各縣市預防接種合約醫院或診所接種。各縣市輪狀病毒疫苗合約醫療院所，可向當地衛生局(所)洽詢。
2. 接種時請攜帶家長與幼兒的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及幼兒的兒童健康手冊(內含預防接種紀錄卡)。

Q12：家中幼兒在什麼情況下不適合接種輪狀病毒疫苗？

A12：除應符合接種資格及接種建議外，接種禁忌如下：

1. 先前接種本疫苗或對本疫苗任何成分曾發生嚴重過敏反應者。
2. 患有嚴重複合型免疫功能不全(SCID)相關疾病者。
3. 有腸套疊病史或有未經矯正之胃腸道畸形(如梅爾氏憩室)者。

另外，以下狀況建議暫緩接種：

1. 發生急性嚴重發燒性疾病者，宜待病情穩定後再接種。
2. 有腹瀉或嘔吐症狀者，宜延後接種。
3. 未發病的人類免疫不全病毒感染嬰兒可接種，其他免疫功能不全嬰兒應審慎衡量效益及風險，並應經醫師評估討論後後再決定是否接種。

Q13：接種輪狀病毒疫苗可能發生的反應？

A13：接種後可能出現短暫的嘔吐或腹瀉之輕微反應，通常會自行緩解，在極少數情況下，可能發生腸套疊(Intussusception)嚴重反應，發生率約為每 10 萬劑 1-2 例，但風險低於感染輪狀病毒的潛在危害。

Q14：輪狀病毒疫苗有發生率極低的腸套疊風險，是否還值得接種疫苗？

A14：腸套疊是一段腸子被另外一段腸子套住的疾病，被套住的那一段腸子會發生壞死、感染，並可併發敗血症。臺灣現有的兩種輪狀病毒疫苗，引起腸套疊的發生率大約每 10 萬劑 1-2 例。相較感染輪狀病毒對嬰幼兒的危害，國際間普遍認為疫苗的整體益處遠大於風險，因此仍建議嬰兒接種。